

证券代码：831369

证券简称：帜扬信通

主办券商：中泰证券

帜扬信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回购股份通知债权人的情况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帜扬信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3年5月26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要约回购股份方案》并提交2023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并于2023年5月26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的信息披露平台（<http://www.neeq.com.cn>）披露了相关公告，2023年6月13日召开的2023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相关议案。

根据本次《要约回购股份方案》，公司拟以自有资金回购股份不超过2000万股（含本数），用于注销并减少公司注册资本，预计回购资金总额不超过2060万元（含本数）。本次回购完成后，公司股本总额将减少不超过2000万股（含本数），注册资本将减少不超过2000万元（含本数）。本次回购股份的实施期限为自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本次股份回购方案之日起不超过3个月。

二、需债权人知晓的相关信息

根据《公司法》、《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回购股份实施细则》等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凡公司合法债权人均有权自接到公司通知之日起30日内、未接到通知的自减少注册资本公告刊登之日起45日内，凭有效债权证明文件及凭证向公司申报债权。债权人如逾期未向公司申报债权，不会因此影响其债权的有效性，相关债务（义务）将由公司根据原债权文件的约定继续履行。公司于2023年6月15日在《新京报》上刊登了公司《减资公告》，公司已于2023年6月16日通知债权人。债权人可采用现场递交、邮寄或传真方式申报债权，具体方式如下：

1、申报时间：2023年6月16日-2023年7月31日，每个工作日9:00-11:30、14:00-16:30

2、联系方式

公司联系人：武蒙蒙

电话：010-83628801-8027

传真：010-83686718

电子邮箱：dongmi@bjzyxt.com.cn

地址：北京市丰台区南四环西路 188 号二区 10 号楼 3 层 301 室

3、债权申报所需材料

公司债权人可持证明债权债务关系存在的合同、协议及其他有效凭证的原件及复印件到公司申报债权。债权人为法人的，需同时携带法人营业执照副本原件及复印件、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文件；委托他人申报的，除上述文件外，还需携带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和代理人有效身份证件的原件及复印件。债权人为自然人的，需同时携带有效身份证件的原件及复印件；委托他人申报的，除上述文件外，还需携带授权委托书和代理人有效身份证件的原件及复印件。

4、其他

(1) 以邮寄方式申报的，申报日以寄出邮戳日为准；

(2) 以传真方式申报的，申报日以公司相应系统收到文件日为准，请注明“申报债权”字样。

特此公告。

帜扬信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3 年 6 月 19 日